

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人民政府文件

泥府〔2023〕106号

关于印发《泥城镇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现将《泥城镇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人民政府

2023年8月1日

泥 城 镇

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

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1
1.4 事故分级	1
1.5 工作原则	3
2. 组织体系	4
2.1 领导机构	4
2.2 应急工作组	4
3. 预警预防	6
3.1 预警级别	6
3.2 预警与发布	6
4. 应急处置	6
4.1 信息报告与通报	6
4.2 先期处置	7
4.3 应急响应	7
4.4 应急行动	7
4.5 应急措施	8
4.6 信息发布	9
4.7 应急结束	9
5. 后期处置	9
5.1 善后处置	9
5.2 事故调查与总结	9

6. 经费保障	9
7. 监督管理	10
7.1 宣传教育	10
7.2 演练	10
7.3 预案管理	10
附件	11

泥城镇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有效预防、及时处置泥城镇范围内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规范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管理、应急响应和应急处置程序，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救援工作，最大程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和城市运行安全，编制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为建立健全我镇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救援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应急管理、应急响应和应急处置工作，及时有效地实施应急救援，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家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预案》、《上海市安全生产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浦东新区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和《泥城镇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规定，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泥城镇工矿商贸类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应急处置。

1.4 事故分级

1.4.1 参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浦东新区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根据生产安全事故的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生产安全事故分为四级：Ⅰ级（特别重大）、Ⅱ级（重大）、Ⅲ级（较大）和Ⅳ级（一般）。

(1) I 级（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①造成 30 人以上死亡（含失踪），或危及 30 人以上生命安全，或 100 人以上重伤（包括急性工业中毒，下同），或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 10 万人以上的生产安全事故；

③跨省级行政区、跨领域（行业和部门）的生产安全事故。

(2) II 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生产安全事故：

①造成 10 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含失踪），或危及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生命安全，或 50 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生产安全事故；

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 5 万至 10 万人的生产安全事故；

(3) III 级（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生产安全事故：

①造成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含失踪），或危及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生命安全，或 10 以上 50 人以下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生产安全事故；

②需要紧急转移安置 1000 至 5 万人的生产安全事故。

(4) IV 级（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造成 3 人以下死亡（含失踪），或危及 3 人以下生命安全，或 10 人以下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 1000 万元以下的生产安全事故。

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事故等级划分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执行。

1.4.2 根据《浦东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一次死亡3人以上列为报告和应急处置的重大事项。对涉外、敏感，可能恶化的事件，应加强情况报告并提高响应等级。

以上有关数量表述中，“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1.5 工作原则

1.5.1 统一领导，属地为主。在镇政府的领导下，由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统一指挥，服从区政府应急救援的统一组织、指挥、协调和调度，协调全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居村、各有关部门的应急要服从镇政府应急救援的统一组织、指挥、协调和调度。本镇区域内的工贸企业要制定符合本企业实际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重点企业报镇相关部门备案。

1.5.2 资源整合，协同应对。若浦东新区、上海市启动应急预案，本镇要积极配合，服从统一指挥，协助做好属地应急救援。整合全镇各方面应急资源和力量，各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分工负责、紧密配合，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处置。

1.5.3 专业管理，部门协作。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预案涉及的各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做好风险评估、物资储备、队伍建设、完善装备、预案演练等工作，同时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组，服从镇政府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1.5.4 以人为本，安全第一。在保证救援人员生命安全的前提下，把抢救受伤人员和生命安全受到威胁的人员为首要任务，作为应急管理工作的最高原则，最大限度地减少生产安全事故灾难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5.5 健全体系，完善机制。本预案涉及的有关部门，必须根

据各自的应急处置的工作职责，制定相应的工作预案，加强预警，健全应急管理体系。

2组织体系

2.1 领导机构

泥城镇人民政府成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由镇党委书记、镇长任双总指挥，镇党委副书记(政法)任第一副总指挥，镇分管安全副镇长任常务副总指挥，并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安委办，办公室主任由安委办第一副主任担任，副主任由城运中心专职副主任担任。成员单位由党政办、城运办、平安办、规建办、经发办、社建办、党群办、泥城派出所、彭镇派出所、市场监督管理所、城运中心等组成。

2.2 应急工作组

根据应急救援的实际情况，成立8个相应的应急工作组：警戒保卫组、现场救援组、医疗救护组、环境监测组、物资供应组、事故调查组、新闻宣传组、善后处理组。各组实行组长负责制，组长由牵头单位负责人担任，工作人员由牵头单位和参与单位人员组成。

2.2.1警戒保卫组：由平安办牵头，泥城派出所、彭镇派出所等部门配合，负责协调、组织现场的警戒保卫、治安管理和交通疏导工作，组织事故可能危及区域内的人员撤离和疏散，保障救援交通安全警戒，维护现场及周围地区的治安秩序，负责事故现场的保护和证据收集工作。

2.2.2现场救援组：由应急办牵头，其他相关部门配合，根据事故类别由总指挥指定现场指挥负责人，负责现场指挥。其职责

和权限是执行总指挥的命令，组织指挥前方救援，反馈现场信息，及时向指挥部报告，如情况紧急来不及报告，可先行处置后报告。

2.2.3 医疗救护组：由社建办牵头，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负责组织抢救队伍，利用各种医疗设施抢救伤员，紧急调用救护所需药品。

2.2.4 环境监测组：由规建办牵头，其他相关部门配合，根据事故发生的类别，利用各种环境监测设施，及时对有毒有害物质给空气、水源、人体、动植物、土壤造成的现实危害和可能产生的其它危害，迅速采取相关措施，防止事故危害进一步扩大。

2.2.5 物资供应组：由经发办牵头，相关部门配合，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储存、保障和运输，负责协调紧急调用应急物资的落实，救援设施、场地的征用和补偿，保障救援物资和人员的运输及时到位，保证生活必需品的正常供应。

2.2.6 事故调查组：由城运中心牵头，其他相关部门配合，根据事故现场情况，配合新区应急管理局进行现场勘察、取证和开展对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参与调查询问有关人员，收集事故有关资料；参与调查确定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事故经过及原因分析；提出事故性质和责任认定的建议；提出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提出事故隐患整改措施的建议。

2.2.7 新闻宣传组：由党群办牵头，相关部门配合。根据事故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进展情况，统一宣传口径，负责制定新闻发布方案，负责拟定新闻发布内容，负责组织新闻发布工作。

2.2.8 善后处理组：由平安办牵头，社区事务受理中心等相关部门配合。根据实际情况，协调民政、工会、公安、劳动和社会

保障等相关条线，组织对伤亡人员的处置和身份确认。督促、指导事故单位及时通知伤亡人员所属地方政府并及时告知伤亡人员家属，落实用于接待伤亡人员家属的车辆和住宿，做好相应的接待和安抚解释工作，并及时向指挥部报告善后处理动态。

3预警预防

3.1 预警级别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和可能造成的损失及社会影响，本镇生产安全事故预警级别与区同步分为四级：I级（特别严重）、II级（严重）、III级（较重）和IV级（一般），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表示。

3.2 预警与发布

镇政府按照浦东新区发布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预警信息，采取预防性的措施，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

4应急处置

4.1 信息报告与通报

4.1.1生产经营单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应当在1小时内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接报后应当先向镇有关领导和区应急局口头汇报，在了解事故情况后再作书面汇报，并按照规定及时续报事故进展情况。

同时加强与邻镇的沟通与协作，建立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信息通报、协调渠道，一旦出现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影响范围超出本镇的态势，应当根据应急处置工作的需要，及时向邻镇通报并加强

联系和协调。

4.2 先期处置

4.2.1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事发单位应当按照本单位制定的预案，立即开展处置和自救，并迅速报告。

4.2.2 镇应急指挥部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迅速组织相关应急工作组赶赴现场对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实施先期处置。

4.2.3 在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发生后，及时报告上级部门并启动本应急预案，控制事态并向上级及时报告事故发展趋势。

4.3 应急响应

4.3.1 一旦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灾难时，镇按照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等级协助开展相应应急救援处置工作，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区指挥部的要求，启动生产安全事故灾难专项应急预案。

(1) 及时向区指挥部报告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基本情况、事态发展和救援进展情况。

(2) 派出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参与现场应急救援，协助专业应急力量开展工作。

(3) 及时向区指挥部报告生产安全突发事故灾难信息。

(4) 协调落实其他有关事项。

4.4 应急行动

4.4.1 由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根据事故灾难的情况，协调配合专业救援队伍等开展应急救援行动。相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各自应急预案，提供应急增援或保障。

(1) 有关部门按照应急救援预案要求，在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

救援指挥部的领导下，成立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工作，特别要做好事故中伤员抢救工作，把伤亡人数、财产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2) 根据事故发生状态，统一部署应急预案的实施工作，并对应急工作中发生的问题随时协调，决定采取紧急处理措施。

(3) 根据预案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和问题，及时对预案提出修改和完善。

(4) 在本行政区域内紧急调用人员、设备、各类物资和占用场地，事故后应及时归还或给予补偿。

(5) 根据事故灾害情况，当存在危及周边单位和人员的险情时，组织人员和物资疏散工作。

(6) 配合上级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7) 做好稳定社会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处理工作。

4.5 应急措施

4.5.1 应急救援人员安全防护

现场应急救援人员应当根据需要，携带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救援人员进入和离开事故现场的规定。镇指挥部根据需要具体协调，调集相应的安全防护装备。

4.5.2 群众的疏散防护

镇政府会同公安、卫生、环保等部门负责组织群众的疏散防护。

4.5.3 安全生产事故现场保护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地有关单位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并迅速抢救人员和财产。确因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以及疏通交通等原因需要移动现场物件时，必须做出标志、拍照、

详细记录和绘制事故现场图，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等。

4.6 信息发布

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信息发布，要及时、准确、客观，力求在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并根据事故处置情况，搞好后续发布。

4.7 应急结束

现场处置完成后，待区里解除应急响应后，镇相应宣布解除应急状态，转入常态管理。

5 后期处置

5.1 善后处置

5.1.1 镇人民政府和事故单位在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要继续负责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5.1.2 善后处理工作组要配合事故发生单位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 (1) 事故受伤人员的后期医疗处理工作。
- (2) 事后补偿、重建、保险理赔和生产生活秩序恢复工作。
- (3) 事发地群众思想工作和社会稳定工作。

5.2 事故调查与总结

5.2.1 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调查工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调查，镇人民政府协助区事故调查组做好生产安全事故灾难的调查处理工作。

5.2.2 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按照区应急指挥部要求，镇指挥部要分析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应急救援工作的建议，进一步完善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预案。

6 经费保障

本镇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处置所需的经费要列入财政预算，由镇财政按照有关预案和规定程序予以安排。

7 监督管理

7.1 宣传教育

有关部门组织安全生产应急法律法规和事故预防、避险、避灾、自救、互救常识的宣传。各居村结合实际，负责本辖区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提高民众的应急意识。企业与镇政府建立互动机制，向周边群众宣传相关安全生产应急知识。镇各部门要结合自身实际，积极组织社会志愿者的培训，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7.2 演练

有关部门负责指导、协调、监督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救援演练，并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救援演习，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各企事业单位应当根据自身特点，定期组织本单位的应急救援演练。

7.3 预案管理

7.3.1 预案制定

本预案由泥城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编制，负责解释。

7.3.2 预案修订

镇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及时修订本预案，报镇政府批准后印发实施。

7.3.3 预案实施

本预案报泥城镇人民政府批准后，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泥城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流程图

附件:

泥城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流程图

